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天河智慧城凌岑路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监理[项目编号: JG2025-186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| 序号 | 投标申请人名称         | 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 |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2  | 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3  |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4  |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5  |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天河区道路扩建工程中心

联系人: 叶工

联系电话: 020-85610185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20-85536908

联系地址: 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66号305室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天河区道路扩建工程中心

日期: 2025年05月24日

附件:

